

大案聚焦

三轮大盗落网记

警世录

核桃园里的不速之客

8月12日晚,井陘县公安局测鱼派出所辖区一村民警报称,有人在自家核桃园盗窃核桃。接到报警后,该所所长单秀兵立即带人赶到现场。经了解,某村冯某、张某、董某3人合开农用三轮车来此处盗窃核桃,已打到树下的和装在袋子的青皮核桃共计50余公斤,被园主发现后逃跑。民警在对冯某实施抓捕时,冯某用非法持有的电棍电击民警,并将民警的胳膊划伤,民警最终将其制服抓获,随后将其以涉嫌妨害执行公务依法刑事拘留。

次日,迫于压力,张某、董某二人到派出所投案自首。经过调查取证后,8月28日,警方对张某、董某实施行政拘留。

李忠勇

涉嫌污染环境老板被追责

8月28日,涉嫌污染环境的在逃人员李某被临西警方成功抓获,李某也成为该县因涉嫌污染环境被刑事追责的第一人。

2014年8月,临西警方在开展“利剑斩污”行动中,成功破获一起污染环境案件,犯罪嫌疑人李某利用该县河西镇一处废弃的院落非法生产镀锌件,将生产过程中的废水未经任何处理直接排入院内渗坑渗入地下。经检测,渗坑内污水中总锌含量超标23倍,总铬含量超标3倍,六价铬含量超标15倍。案发后,李某潜逃,后被临西警方上网追逃。

8月28日,临西警方获取了李某在馆陶县出现的信息后,联合馆陶警方将李某成功抓获。经审讯,李某对其未经处理的废水直接排放到地下的不法事实供认不讳。

目前,犯罪嫌疑人李某已被执行逮捕。

邱振强

借工具遭拒打伤工友

芮某与刘某系香河县某家具厂的工友。5月8日9时许,芮某与刘某在同一车间工作,芮某想借用刘某身旁的枪油,刘某不愿借,双方因此事引发争吵并互相扭打,芮某用制作沙发的气钉枪将刘某打伤,致刘某左手第三掌骨基底部骨折。经鉴定,刘某的伤情为轻伤。

香河县人民法院经审理认为,被告人芮某故意伤害他人身体,致人轻伤,其行为已构成故意伤害罪(轻伤)。芮某在案发后明知他人报警而在现场等待,抓捕时未反抗,到案后如实供述自己的犯罪事实,系自首。其行为得到被害人刘某的谅解,故依法对其从轻处罚。根据被告人芮某犯罪的事实、犯罪的性质、情节、悔罪表现和对社会的危害程度,9月1日,法院以故意伤害罪判处芮某有期徒刑6个月。

王春雷

刘如涛

乐亭警方经过近一个月的缜密侦查,在县城一家网吧将司成(化名)抓获,至此,发生在乐亭境内的三轮电动车及其电瓶系列被盗案告破。8月13日,司成被依法批准逮捕。

盗车案频发

对于许多农民来说,在生产、生活中,三轮电动车越来越受到青睐。因为随处可见和价格不菲,个别不法分子对此垂涎三尺,疯狂盗窃。今年4月中旬以来,乐亭境内发生30余起三轮电动车及其电瓶被盗案件。

4月15日午饭后,乐亭镇前葛庄村农民张某到瓜棚里干活,两个小时后发现停在棚外的三轮电动车不翼而飞。

5月30日12时,乐亭镇大吕庄村曹某发现停在家门口的三轮电动车被盗。他说,停车时没拔车钥匙,从家拿东西的瞬间电动车就不见了。

6月4日16时,乐亭镇宁庄村宁某报案称,停放在自家院外的三轮电动车不到10分钟就被人偷走了。他还说,去年12月份,县城的经销商开展以旧换新活动,旧车作价1000元,又新添了4000元,才换来这辆新车,没想到不到半年就被人偷走了。

6月2日10时,乐亭镇王庄村李某下田施肥,没多大工夫,停放在地头的三轮电动车被盗,车上还有两袋价值290元的化肥。

6月7日中午,停放在乐亭镇东

高各庄村一家超市门口的三轮电动车,在人们眼皮子底下被盗。

6月9日,乐亭镇东高各庄村赵某报案称,两天前在门口丢失的电动三轮车在5公里外的毛庄镇政府附近被发现,只是车上价值3000元的5块电瓶不在在了。

……盗车人频频出手,屡屡得逞,不仅为失主造成经济损失,还对案发地治安产生不良影响,从而引起乐亭警方的高度重视。

“天眼”见目标

系列盗车案是一人所为,还是另有团伙?疑犯是当地人,还是外来人流窜作案?

乐亭县公安局民警按照敲定的破案思路仔细梳理了案件。民警发现,案件全部发生在白天,地点在房前屋后、田间地头,盗车人一般在停车后的短时间里出手,并不拔钥匙,以车为主要目标。此外,令许多失主感到蹊跷和困惑的是,盗车人就好像跟在自己的身边一样。

寻找线索,对于破案至关重要。近些年来乐亭城乡实施的“天眼”工程,不仅对安全防范起到了重要作用,还为侦破一些重大案件提供了可靠线索。民警串并案侦查,有针对性的收集、查看路口、村头、棚区、庭院的监控录像。随着办案工作的不断深入,一些失主积极配合警方,把自己家中的监控资料刻录成光盘,送到办案民警手里。

通过对监控资料的综合分析,排出了团伙、流窜作案的可能,认定系列案件为同一人所为,男性,年龄在30岁以下,本地人,中等身材,体形较胖,走路外八字,有时作案前在现场逗留时间较长,习惯用手机装作打电话。另外,据监控录像中几乎没有清晰的正面图像,认为此人有一定的反侦查能力,很有可能是作案老手。

寻找目击者

面对大量的调查材料,办案民警认为,盗车人白天作案,一定有目击者,另外,盗车人将被盗车丢弃后,携带四五块重百余斤的电瓶逃离现场,没有机动车接应很难做到。于是,民警们又一轮深入案发地,拉网式地寻找目击者和可疑机动车。

一组组民警深入下去,一个个信息反馈上来。民警从其中两条信息中获得重要线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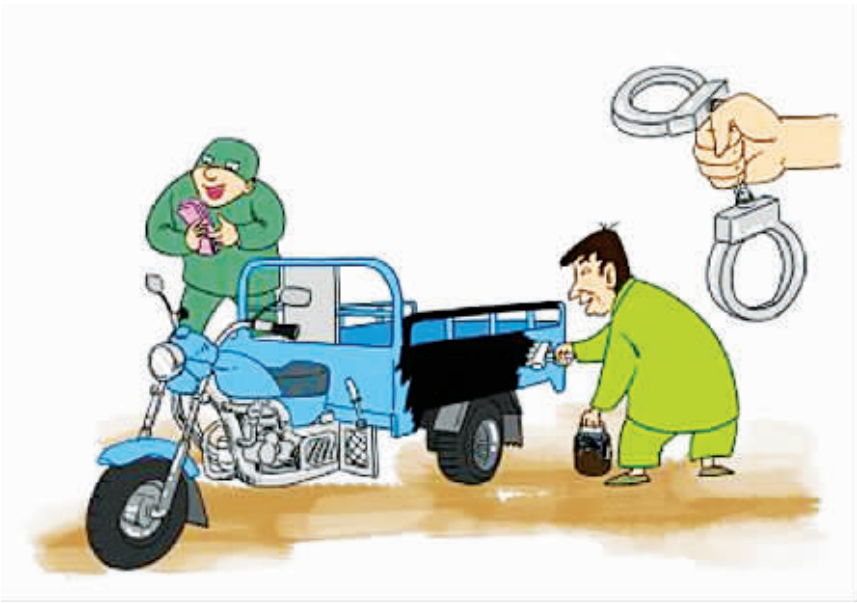
——乐亭镇前葛村刘某反映,几天前的一个下午,他家的三轮电动车被盗,一个多小时后,在2公里外的董大庄被人发现,但车上5块电瓶不见了,便天黑前去县城买电瓶。说也巧,在县城的一个电动车修理部门恰好摆着5块电瓶,他上前一看,正是自己家车上的,因为其中一块电瓶上有记号。修理部的主人说,电瓶是16时许,一个20多岁的小伙子乘一辆出租车送来后,自己掏1000元收买的,并说他见面能认出这个小伙子和出租车司机。

——乐亭镇新庄子村的张某向民警介绍,6月12日14时许,她骑着自行车去瓜棚里干活,半路上与一个迎面骑三轮电动车的年轻人擦肩而过。她感觉和这个小伙子“似曾相识”,可能是附近一个村的人,同时他所骑的三轮电动车与自己家中的一样,她急忙赶到瓜棚,发现父亲放在瓜棚外的三轮电动车不见了。

根据这两条重要信息,办案民警循迹追踪,尤其是通过对重点人的摸排,从而在前段工作的基础上,使案件渐渐明朗起来,一个叫司成的进入警方视线。经组织目击者仔细辨认确认后,民警成功将其抓获。

司成其人

司成,乐亭镇人,2006年4月,因诈骗、盗窃,被乐亭县人民法院判处有期徒刑7个月,罚金4000元。2007



街头上演“速度与激情”

田春雷

8月26日下午,张家口市公安局桥西分局大境门派出所接到报警:在桥西区古宏庙街香江酒店东侧路边发生一起飞车抢夺案。案件发生后,大境门派出所所长李宝水立即带领民警开展侦查工作,刘亚东、谢军、廉彬彰、李飞杰一组立即驱车赶往案发现场向受害人及周边群众走访,教导员康兴带领王中合、张志峰利用视频监控锁定嫌疑人。通过监控,民警们分

析研判两名犯罪嫌疑人作案后有可能逃往宣化,民警们随即赶往张宣大道进行堵截。

案发30分钟后,民警们在张宣大道上发现了两名犯罪嫌疑人的身影,嫌疑人驾驶摩托车疯狂逃窜,在张宣大道上一路狂奔,办案民警紧追不舍,嫌疑人眼看警车追上,冒险加速急转弯,至驶进绿化带冲入绿化带导致爆胎。随即,民警立即将两名犯罪嫌疑人控制。

围观的群众看到现实版“速度与激情”,在得知是警察追捕抢夺嫌疑人时拍手叫好,更有好心群众就近从家中取来备胎,帮民警修理警车。

经讯问,犯罪嫌疑人张某、胡某交代了8月16日30分在古宏庙街香江酒店东侧路边抢夺一女士挎包得手后,16时50分,再次流窜至经开区高庙铁道桥南侧面,抢夺一男士手提包的作案事实。经深挖,犯罪嫌疑人胡某又交代了伙同另一名犯罪嫌疑

人在金鼎附近抢夺的作案事实。随后,民警驱车赶往宣化,在宣化河子西大桥上将另一名犯罪嫌疑人抓获。经审查,犯罪嫌疑人张某交代了7月7日15时许,伙同胡某骑摩托车窜至张家口市桥西区金鼎商城的超市发对面路边,抢夺绿色女式包一个的事实。

至此,民警通过不懈努力,成功破获系列飞车抢夺案,涉案金额达4万余元。

购物卡陷阱

孙伟杰

时间就是金钱,这句话用在犯罪嫌疑人闫某等人的身上再恰当不过了,闫某等人先垫资办理出正规的购物卡,再“让利”卖给被害人,而后抢在被害人消费之前使用提前复制好的假卡,将卡内金额消费一空,给被害人造成巨大损失。8月29日,闫某及同伙傅某被警方刑事拘留。

4月底的一天,朋友李先生打来的电话让烟酒老板唐某惊出了一身冷汗。李先生在电话中告诉唐某,几天前让其帮忙购买的5万元某商场购物卡全部成了空卡。唐某立即拨打将卡卖给他的男子的手机,结果却怎么也打不通了。多次联系无果后,唐某二人不得不接受被骗的事实,到石家庄市公安局裕华分局槐底刑警中队报了案。

唐某告诉办案民警,自己一直不愿相信,那个当初主动找上门把卡卖给他的文质彬彬的年轻人会是个骗子。原来,4月中旬的一天,一男子到烟酒店找到唐某,说自己手上有别人送给他的几条香烟和3000元的购物卡,他用不着,想折价卖给唐某,见此人戴着眼镜一副文化人的样子,再加上收购他的香烟和

购物卡后有利可图,就动了心。一番讨价还价后,唐某以大概9折的价格将该男子的东西收了下来。临走前,男子还“无意”中透露给唐某,自己还有好几万元的购物卡也要低价处理掉,希望能与唐某再次“合作”。

唐某将购物卡拿到商场进行消费,看到可以正常使用,仅存的一点戒心也消除了。果然,过了没几天,男子又主动联系了唐某寻求“合作”,而唐某的朋友李先生近期刚装修完房子准备购买一些家电,如果能低价买下这批购物卡,还真能帮朋友省下不少钱。双方最后商定,以4.5万元的价格购买面值5万元的购物卡,有了上次的良好“合作”打下的基础,唐某完全放松了警惕,4月19日,李先生当面到商场服务台对卡内金额进行验证后,将4.5万元转到了男子提供的银行卡上。

大约一个星期后,李先生与家人一起到商场选购电器,在刷卡付款时被收银员告知卡内余额为零,李先生大吃一惊急忙到服务台进行查询,结果正是他最不愿意看到的——他手里的20多张卡已经全部被消费掉了!

办案民警在经过大量的调查取证后,确信这是一个三人组成的分工明确

的诈骗团伙。8月28日,民警快速出击,将团伙成员闫某、傅某二人在其租住处抓获,另一名犯罪嫌疑人林某在逃。经审讯,闫某、傅某对他们联合林某诈骗唐某和李先生4.5万元的作案事实供认不讳。

闫某交代,他原本在石家庄做收购购物卡、加油卡的生意,但这段时间生意不景气,一个月赚不了多少钱,无意中,他从网上看到购物卡能够进行复制,就动起了歪脑筋。他从网上购买了一套能够复制购物卡的设备和相应的软件,按照网上的“教程”,很快学会了复制购物卡的“技术”。为了“加强力量”,他还将自己的老乡傅某和朋友林某“召集”到了身边并进行了分工,他负责购买购物卡并进行复制,林某负责寻找客户并出面交易,傅某则在他的授意下,从网上购买了他人的身份证并办理了专门用于收款的银行卡,诈骗成功后,傅某还负责到银行柜员机取现。

很快,他们把作案目标瞄向了开烟酒店的唐某。为了取得唐某的信任,第一次交易时,他们并没有复制卖给唐某的购物卡,因为是原价购买后再打折扣出售给唐某,他们还倒贴了几百元钱。有



图为嫌疑人闫某

了这次交易打下的良好基础,唐某没有拒绝他们的第二次交易要求,4月19日,林某出面把数张共5万元的购物卡交给了唐某和李先生,确认4.5万元款项到账后,闫某开始坐镇后方进行指挥。一方面,当天晚上他指使林某用复制的购物卡迅速到商场购买了一部5000余元的手机和4万多元的黄金,将卡内余额消费一空;另一方面,他电话指挥已提前乘坐火车并携带收款银行卡赶往甘肃银川的傅某在中途某城市下车,在多家银行柜员机上将银行卡内金额全部取现。

在将黄金变现后,扣除闫某办理购物卡垫付的5万元钱,三人将剩余的赃款进行了瓜分,其中闫某、林某各分得了一万多元,傅某还得到了那部5000多元的手机。为了避风头,三人就此分手,林某、傅某都回了老家,看到没有动静,以为已经“风平浪静”的傅某8月5日返回石家庄与闫某住到了一起,可天网恢恢,没过几天他们二人一起被警方抓获。

目前,闫某、傅某因涉嫌诈骗被警方刑事拘留,涉案嫌疑人林某正在警方的全力追捕中。